

证券代码：600592

证券简称：龙溪股份

编号：2024-047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安北厂区土地房屋收储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八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延安北厂区土地房屋收储补偿协议的公告》，同意公司签订延安北厂区土地房屋收储补偿协议，协议总价合计人民币 489,825,651 元，包括土地和房屋建筑物补偿款、装修补偿款、附属物及附属设施补偿款、搬迁补助费及停产停业损失补助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2021 年 12 月 16 日的《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溪股份关于签订延安北厂区土地房屋收储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第一笔收储补偿款 25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第二笔收储补偿款 100,000,000 元；2023 年 2 月 7 日，公司收到第三笔收储补偿款 20,000,000 元；2024 年 5 月 9 日，公司收到第四笔收储补偿款 10,000,000 元；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收到第五笔收储补偿款 80,000,000 元，合计收到收储补偿款金额 460,0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溪股份关于延安北厂区土地房屋收储补偿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2022-036、2023-002、2024-025、2024-040)。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九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延安北厂区土地房屋收储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参照国内货币市场报价利率（LPR）对收储方逾期支付延安北厂区土地房屋收储补偿款所执行的利率进行适当调整。具体详见公司在 2024 年 12 月 21 日出版的《上海证券报》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溪股份关于签订延安北厂区土地房屋收储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二、本次收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4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收储补偿款余额29,825,651元及利息16,691,800元。截至公告日，公司已全额收回收储补偿款本金489,825,651元及收储方逾期支付的利息16,691,800元。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上述补偿款及利息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26日